

臺灣服務學習學會第七屆第一次理事會議

日期：113 年 12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50 分

地點：聖約翰科技大學行政大樓四樓歐偉國廳

主席：卓妙如理事長

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卓妙如理事長、蔡昕璋理事、何守中理事、王明旭理事、吳振邦理事、
邱筱琪理事、曾清芸理事、杜哲怡理事、王建傑理事

請假人員：李育齊理事、柳金財理事、吳建隆理事、邱佳慧理事

紀錄：許惠清

壹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推舉本學會第七屆理事長、副理事長、監事長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學會章程第 16、17 條辦理。

第 16 條 理事會置理事長一人，由理事互選之，理事會得設副理事長一人，
由理事長於理事中指定一人擔任之。

第 17 條 監事會置監事長一人，由監事互選之。

推舉結果：

理事長：李育齊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並由本屆理事長李育齊指定推派副理事長一職。